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陈亮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亮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陈亮先生上述职务原定任期分别为自2020年6月15日至2023年6月15日、2022年8月23日至2023年6月15日。辞职后，陈亮先生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及下属子公司广东福能大数据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松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中山大字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陈亮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陈亮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更好地保障董事会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3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蔡志强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完成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 日

附件：

蔡志强先生简历

蔡志强先生：中国籍，1977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证券从业资格证，基金从业资格证。

蔡志强先生曾任佛山市石湾镇会计服务公司审计科员；广州运财行理财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员；海通证券、诚通证券、中信证券（华南）分支机构负责人；深圳南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佛山市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

蔡志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